



首页 > 学生乐园 > 法律小常识 > 正文

民法典基础知识（五十四）

发布时间：2024-04-01 09:58:47 作者：本站编辑 来源：本站原创 浏览次数： 249

一、什么是保理合同？

根据《民法典》第761条的规定，保理合同，是指应收账款债权人将现有的或者将有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人，保理人提供资金融通、应收账款管理或者催收、应收账款债务人付款担保等服务的合同。

二、什么是承揽合同？

根据《民法典》第770条的规定，承揽合同，是指承揽人按照定作人的要求完成工作，交付工作成果，定作人支付报酬的合同。承揽包括加工、定作、修理、复制、测试、检验等工作。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 智慧普法平台 北京市教育... 山东省教育厅 黑龙江省教... 湖北省教育厅 山西省教育厅 江苏省教育厅 青海省教育厅 云南省教育厅
安徽省教育厅 湖南省教育厅 福建省教育厅 贵州省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 上海市教育... 天津市教育... 海南省教育厅 西藏自治区... 宁夏回族自...
河南省教育厅 河北省教育厅 甘肃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 新疆维吾尔... 陕西省省教... 浙江省教育厅 江西省教育厅 四川省教育厅 内蒙古自治...
辽宁省教育厅 吉林省教育厅 重庆市教育... 新疆生产建...

活动留言

问题反馈

网站概况 | 机构职能 | 版权与免责声明

北京外国语大学全国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

网络标识码: bm0500011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8876号 京ICP备10028400号-3

